

2023年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简书(精选5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简书篇一

从拿起这本书时就始终被斯特里克兰吸引，读完他的一生，看到的是一个宁静的灵魂，不曾畏惧命运的折磨，不曾抛弃心中的信念。显然斯特里克兰的蓝本就是高更，生极落魄，死备哀荣。

斯特里克兰是那样的自私，自私到可以抛弃妻子，甩下任何社会责任；他可恶，可恶到可以和自己忠诚老友的妻子暗通款曲；他冷血，冷血到面对为他而死的布兰琪毫无愧怍。可他又是那样的有勇气又专注，中年时期舍得离开平静的生活去追求梦想，与其说他聚焦于梦想，不如说梦想聚焦在了他身上，如他重复了多次的那句“我必须画画”，如布鲁诺船长所说的“掳获斯特里克兰的激情是一种创造美的激情。这种激情让他不得安宁，不停地催促着他。”，如同溺水的人在挣扎，如同宿命在指引他，他逃不脱。他眼里真的毫无他人的看法，他只清楚自己要做什么，于是就去那样做了。好多人都在宣扬不在意他人的目光和口舌，事实上“这些人只有在相信没人能发现他们的逾规越矩之处时才敢为所欲为。”活出自己内心世界的只有斯特里克兰，对于一切外界的嘈杂是非，他只会反问“这和我有两便士关系吗？”他不落窠臼，也正因如此他才会被所谓的“主流思想”不解和非议。

文字真是灵动又奇妙，毛姆更是妙笔生花。总是能读出画面，

到斯特里克兰寻到了他的“故乡”时，眼前始终是那座如同世外桃源一样的小岛。我看得塔希提岛上他们的家，富于原始的自然的美。感觉自己走到了他们简陋的屋子门口，看到斯特里克兰魁梧的背影，他终日站在画板前一言不发地画画。我看得夜幕降临后他和爱塔在走廊一边吸烟一边静静地凝望夜色。一切静谧又和谐，那是一种回归本真的幸福，不问世事，也被遗忘。

我十分相信并认同毛姆在这里写的对所谓“故乡”的理解：“我认为有些人诞生在某一个地方可以说未得其所。机缘把他们随便抛掷到一个环境中，而他们却一直思念着一处他们自己也不知道坐落在何处的家乡。在出生的地方他们好象是过客；从孩提时代就非常熟悉的浓荫郁郁的小巷，同小伙伴游戏其中的人烟稠密的街衢，对他们说来都不过是旅途中的一个宿站。这种人在自己亲友中可能终生落落寡合，在他们唯一熟悉的环境里也始终孑身独处。也许正是在本乡本土的这种陌生感才逼着他们远游异乡，寻找一处永恒定居的寓所。说不定在他们内心深处仍然隐伏着多少世代前祖先的习性和癖好，叫这些彷徨者再回到他们祖先在远古就已离开的土地。有时候一个人偶然到了一个地方，会神秘地感觉到这正是自己栖身之所，是他一直在寻找的家园。于是他就在这些从未寓目的景物里，从不相识的人群中定居下来，倒好象这里的一切都是他从小就熟稔的一样。他在这里终于找到了宁静。”就如我相信苏轼的“此心安处是吾乡”，我不知道日后会踏过多少地方，也不知道最终会落脚何处，有生之年能落到某处后心生一种缘分使然的归属感那的确是一种幸，因此打算始终怀着这样的期待和保持着对未知世界的好奇走下去。

小说最后那句欲言又止的《圣经》里的话便是“你们不要论断别人，免得你们被人论断。”总是有很多人愿意对别人的选择和生活评头论足，却又不希望自己被别人指指点点，那么最好的方式就是尊重，如果不能切身理解，那就尊重别人的想法、观念、行为和决定。我特别喜欢书中的这段话，当

时也是被印刷在了书背面，未拆封时看到这段话就吸引得我去读内容——“难道做自己最想做的是，生活再让你感到舒服的环境里，让你的内心得到安宁是糟践自己吗？难道成为年入上万英镑的外科医生、取得如花美眷就算是成功吗？我想这取决于你如何看待生活的意义，取决于你认为你应该对社会做出什么贡献，应该对自己有什么要求。”我始终想要坚持遵循自己的内心，做想做的事情，和喜欢的人相处，保持内心的舒适宁静，“随心”真的很重要。千万个人有千万双不同的眼睛，千万双眼睛看到的世界和生活也大不相同，于是便衍生了千万种生活方式，所以看清自己的前路，无须评判他人才是最合适的法则。

有关书的名字，毛姆在《人性的枷锁》里写过“追逐梦想就是追逐自己的厄运，满地都是六便士，他抬头却看见了月亮。”《月亮和六便士》是《人性的枷锁》后面的一部书，毛姆很中意那句话，于是就有了这个名字。斯特里克兰看不到旁的，六便士与他无关，他只要月亮。每一个为心中热爱的事物专注付出的人都大同小异，都是日夜思慕心中神庙的朝圣者，跋涉终生。

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简书篇二

读这本书的经历有些曲折，天才画家梵高和高更的故事一直很传奇，得知《月亮与六便士》中主人公的原形是高更，而且《月亮与六便士》的名气很大，便想一探究竟，想看看书中到底写了什么故事。先是从图书馆借，没能借到，只借到了一本作者毛姆写的评论其他著作的书，想着同一个作者，应该也不错，结果书中所涉猎的故事都不太了解，读不下去，心里有些失望。后来有幸从朱老师那里借来一本，书到手便立马读了起来，也许是期望太高，前几章作者只铺垫了一些事情，很无趣，心里有些小失望，此书就被搁置一边了。突然有一天朱老师发了一些关于本书的评论，很有意思，又有了赶快读完此书的兴趣。

本书作者以第一人称的叙述手法，讲述思特克里兰德放弃美满家庭，稳定社会地位，追求绘画理想的故事，书中主人公为了追求梦想，不畏生活的贫穷，无视病痛的折磨，几十年来从不后悔，这种做法也许只有天才才能做到。此书越往后越精彩，思特克里兰德最后和土著人结婚，生活在与世隔绝的小岛上，每天画画，得了麻风病后依旧坚持作画，眼睛瞎了仍然阻挡不了，他的遗言是死后要把挂满壁画的房子一起烧掉……他是用生命在画画。

虽然小说的故事有些夸张，我想作者正是想要通过这种对比来表达理想与现实的差距。月亮高高在上，虚无缥缈，六便士很不起眼，却很实在，两者差距很大，但都不可或缺。在生活中，我们埋头奔波忙碌的同时仍需抬头仰望月亮，不忘追求梦想，只有这样生活才更有意义。

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简书篇三

就如作者所言，往往一个艺术家的性格，比艺术家的作品更能吸引人们注视，那些坊间传言更加增添了艺术家的神秘气质，越是未被证实的言论，越能激发人们想象力。

就好比在阅读本书以前，我首先去当当网上看下畅销书排名，然后看了毛姆的生平介绍，以及本书的简介，但是现在我脑子里只有一个我记得最为清楚，他四分之三喜欢女人，四分之一喜欢男人，越是一些让人不能理解的行为就越能勾起我们的兴趣。真的可谓是没有传奇故事英雄不能称之为真正的英雄！

作者在书中说到，我写这本书，如果是为了博取别人的认可或者喜爱，那我就是个傻瓜，我创作是因为我享受创作的过程，我乐在其中。很多作者呕心沥血，废寝忘食创作出来的作品，往往也只是别人消磨时间的工具，在畅销书架上都呆不到一个礼拜，随后就淹没在浩瀚的书海中。所以这本书是作者为了满足自己的创作乐趣而完成的一部作品。就像人生

一样，我努力工作好好生活，是为了实现的自己的人生价值。

这本书故事简单，情节也不曲折，但是主人翁，查尔斯·斯特里克兰德却表现出惊人的意志力，在这物欲横流的世界坚持自己的理想并在实现自己理想的过程中所遭受的厄运。在我们眼里他是悲剧，穷困潦倒，甚至声名狼藉，但是他伟大的作品却告诉我们他是个天才，就如作者开始所说的那样，现在已经很少有人否认他的伟大，甚至让人诟病的一些行为举止，都让人们解读为天才的独特气质。

查尔斯·斯特里克兰德偏执而又天真热忱的一生就是作者价值观的体现，如果斯特里克兰德早期的作品很蹩脚，但是在后期他已经稍有名气，有人上门求他的作品，他依然不卖，已然过着穷困潦倒甚至衣不蔽体的生活，没钱的时候就去打零工，一旦赚够了买颜料的钱就是埋头创作。这就对应了作者所说的那样，我只是享受的创作的过程，不是为了取悦谁，更加不是为了去赚钱，这是一个天才的价值体现。

在斯特里克兰德生前书中只有三个人拥有了他的作品，第一个应该说是他的伯乐，一个蹩脚的三流画家，但是却是顶级作品鉴赏家德克·斯特洛夫。斯特里克兰德对他的评价是你是一个好人，但是你的作品很土。就像老板说我们，你是一个听话懂事的员工，但是你的业务能力很差一样。这是一个天才该有的傲慢。德克对斯特里克兰德有救命之恩，但是他却让他家破人亡，如果说这是悲，但是和心灵的自由相比，这应该是喜吧。一个其貌不扬的矮胖矮胖的背井离乡的三流画家，一个为了感恩嫁给你的貌美如花的妻子，受着周围人冷嘲热讽，为什么不回到属于自己的地方，享受着属于自己生活呢？为什么非要用自己一生都不可能企及的高度去苛求自己，围绕着不爱你的人去摇尾乞怜呢？最后斯特里克兰德送给他一副作品，他妻子的画作，他感到被羞辱了，要立刻销毁那副作品，但是作为一个鉴赏家，他知道那是一副天才画作，他还是没有尊严的收起了那副作品，他当时心情应该是帮人类留下了一副旷世绝作吧，即可悲可怜又可爱可敬。作者对这

个人物的描写很立体，善良而又软弱。认识自己找到属于自己的位置，甚至是找到适合自己生长的土壤，这应该是一个人最基本的自我认知吧。

第二个拥有斯特里克兰德作品的是一个在他十分落魄的时候，借给他200法郎给他工作机会，且允许他的工会之余让他作画的一个精明的犹太商人科恩，他的妻子却把那副画扔在杂物间许多年没动。第三个拥有他作品的人是布吕诺船长，第一个在塔希提岛上欣赏他仰慕他的人并去拜访过他的人。那位鲜花旅馆的老板娘在他死后拍卖市场拍卖遗物的时候面对一堆的画作却花了27法郎买了美式炉子，看来是不是特别讽刺。有些东西是需要智慧才可以拥有的，有些东西是你无论如何也不配拥有的。

斯特里克兰德最后的著作，除了他的妻子应该只有那位库特拉斯医生见过，那一副壁画，最后被妻子阿塔焚烧掉的壁画，医生用一大段的感受去描述那幅画，总之让人特别难受但又叹为观止。但是世人无缘相见，为什么会有这样的结局？我想还是表达了作者偏执的傲慢的态度，我创作只是为了满足我自己的创作愿望，不是为了取悦别人，这幅壁画是我最满意的作品，你们欣赏不了，所以就毁了他。还有他坚信自己以后一定会声名远播，疯狂的信徒会前来欣赏他的画作，这会打扰妻子儿女的生活，破坏了他理想的生活状态，索性就毁了他。

里面还穿插了一个互换身份的医生，是作者讲述的，作者抛出的问题是什么是幸福？这让我想到了现在的沈魏，一个熟读古典文学的流浪汉，他称自己为环保主义者，现实比小说更加更疯狂！那些膜拜追捧他的人们，不远万里而来，和他合影留念，有的整天坐在他身边，有的甚至举牌写着我爱你，我要嫁给你的疯狂信徒。很难想像这样事情会发生在21世纪物质文化生活特别丰富的今天。什么是幸福？一百年前作者也提出了自己的疑问。当今社会更加崇尚物质的富有，社会的主流价值观决定着人们的价值观取向。刷着抖音看着直播，在

吵杂的人群中找不到自我。完全没有查尔斯·斯特里克兰德为了理想抛弃所有，只为抵达自己理想的决心和勇气。幸福，没有一个统一的衡量标准。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吧！

一部穿越百年的著作，之所以会广为流传，一定有他特别的东西，每一个译者都会有不同的解读，每一位读者也都会有自己的理解和感受。这本书我看了两个译本，可以说是西方语言的幽默和汉语言文字丰富表达的完美结合的典范，其中有一句我觉得特别有意思，我记忆深刻，说两个妇女在窃窃私语，讲着可以让雪白的桌布泛起红润的话.....一部经典之作，完美的故事情节，优美的语言的魅力，无懈可击的逻辑思维，让人久久不能释怀的作者要颂扬的伟大的精神，以及让作者也不能回答的来之灵魂的拷问。

我们所向往的，我们所怀念的，我们不懈努力去实现的，正是一生所要展现的！

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简书篇四

我很久没见过月亮了，手机将我的夜晚霸占的严严实实，不过今晚我有点话不吐不快。

“我的专业是商务英语，可能会从事外贸，我在大学时参加过学校的产业园，我觉得电商行业也不错，我还可以写东西，很多地方招编辑，我对这方面兴趣比较高，我还可以做美甲”我只记着我说的话，其他的人的我丁点也想不起来，又或者她们什么也没有说。

虽然我嘴硬的说了那么多，但我明白哪有那么容易，就算我说的都成立也不过是从最底下的做起，广而不精从来都是我最大的缺点，死要面子也是我生活的原罪。

许是日子太无聊，我打算跟自己玩个游戏，这个游戏叫“五年”，就是以五年为期限，完成叁个我，我赋予了每个我名

字和标签，希望五年后这三个我都可以在各自的领域有所成就。

等我27岁时我会再来留言，看这个游戏结果如何。

文档为doc格式

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简书篇五

“哲人有他们的乌托邦，画家有自己的理想国。思特里克兰德一无所有，除了他的月亮。”

《月亮与六便士》改编自著名画家高更的经历，讲述了一个四十多岁的证券经纪人，遵从内心声音，为了追求理想而抛妻弃子的故事。月亮象征着理想，而六便士则代表现实。单看故事介绍，这是一个情节俗套落人下乘的狗血励志成功学故事。而他开头接近三分之一的冗长背景介绍更是一度劝退我。

但此书其实和传统的励志文学大不相同。它的主人公是一名三观极度败坏的人，为了梦想抛弃没有经济来源的妻子与两个尚未成年的孩子，毫无道德观念，抢走恩人的妻子甚至害死她。作者也毫不掩饰对主角思特里克兰德的厌恶，借旁观者之口袒露他对伦理道德的冷漠、他的混蛋与恶心。而矛盾的是，作者也热情地描述出思特里克兰德被梦想控制着的，不顾一切的疯狂炙热。正是作者如此矛盾的笔触，塑造了一个令人又爱又恨的天才画家形象。

读了英国著名作家毛姆的这本《月亮与六便士》我想了很多，大家可以自己去找来看看，相信你一定会受益匪浅！